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9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规范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制定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本薪酬方案适用于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5年1月1日至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薪酬标准

（一）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其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绩效薪酬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根据公司相关规定进行考核与发放，不在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二）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其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绩效薪酬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根据公司相关规定进行考核与发放，不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本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总裁、常务副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薪酬标准

税前 55 万元/年-350 万元/年。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个部分。其中，基本薪酬是年度经营的固定报酬，根据岗位职责及其他参考因素确定，按年薪标准的 50%-60%分月发放；绩效薪酬是年度经营效益的体现，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及贡献挂钩，在年薪标准的 40%-50%基础上进行考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均额发放，绩效薪酬需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绩效情况等因素由总裁办进行考核计算，并将计算结果提交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后发放，具有不确定性。

四、其他规定

- 1、上述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 2、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